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0-009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现金管理期限:48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4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63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000.00元，取得收益人民币50,917.81元，实现预期收益。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45号《关于核准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792.1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0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5,372,52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7,318,420.31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8,054,105.6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19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7-99号《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募集资金专项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6,052.55
2	车载部件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0,793.35
3	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8,941.59
4	研发及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1,498.56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519.36
合计		81,805.41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提供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000	2.80%	3.6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8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产品期限未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为银行，不存在用于证券投资、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形，理财产品未用于质押。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起息日:2020年2月28日

支付方式:货币支付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收取托管费、投资管理费。托管费费率（年化）为0.02%；在达到客户业绩基准的情况下，按照理财产品说明书约定的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超过部分为投资管理费。

清算交收规则:到期后1个工作日内支取本金及收益

流动性安排:不可提前支取

申购日期:2020年2月27日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四）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及存款类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提供机构为工商银行（证券代码:601398），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及董事会已对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提供机构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安全的不利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6,260.34	113,682.73
负债总额	49,895.39	27,096.52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42.66	86,478.48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5.70	7,691.06

注: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虽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而使收益发生波动，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7日，已结息协定存款累计收益额约为57.21万元。

截至2020年2月27日，公司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外，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8,600.00	26,900.00	111.46	41,7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7,600.00	2,000.00	1.99	25,600.00
合计		96,200.00	28,900.00	113.45	67,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9,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0.8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7,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200.00
总理财额度					74,5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18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4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

序号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期限
1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	2020.2.26-2020.3.26

●履行的审议程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基蛋生物”）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经公司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6月23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25号），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30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2.2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3,4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92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7月1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600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POCT体外诊断试剂及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生产项目	241,850,000.00	204,999,004.90
基蛋生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7,300,000.00	60,242,327.87
基蛋生物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8,240,000.00	72,377,007.04
总部基地项目	62,500,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7,500,000.00	148,434,861.4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924,000.00	18,212,158.88
年产700台医疗器械、1万盒体外诊断试剂项目	55,896,000.00	53,196,740.65
合计	669,210,000.00	557,462,100.74

注:年产700台医疗器械、1万盒体外诊断试剂项目处于项目验收阶段，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为项目建设工程尾款。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购买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
产品类型	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2,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10%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3.45
产品期限	30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1.7%-2.7%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说明书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递交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申购申请书》，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向公司提供本金完全保障，理财产品的最终收益以江苏银行的实际支付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开放式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各类高流动性资产，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债权类资产及其组合。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开放式理财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30天，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额度内资金只能向各金融机构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法定代表人为夏平，注册资本1,150,000万元，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情况，也不存在本次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1、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4），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受托单位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0	7,800	26.5200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	1,100	3.381370	0
3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0	4,400	40.504110	0
4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23.48611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582192	0
6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16.887671	0
7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37.89589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6.42739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7.097222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6.416667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3.167123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1.266849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4.289315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723288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0	1.788493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	6,400	60.142466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84.700000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36.400000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	6,400	20.199452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28.183333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22.438356	0
22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7.187500	0
23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00	0	0	6,600
24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0	0	3,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	0	2,000
合计			85,600	74,000	549.68481	11,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6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400	
总理财额度					37,000	

注:经公司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因此上表“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是按照本次审议通过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1,6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八、备查文件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天添开鑫”人民币开放式理财产品购买回单、产品说明书和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股份”或“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总裁赵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3,3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6%，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赵岚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55,45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9.8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赵岚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预计合计减持不超过5,832,000股，即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25%及公司总股本的4.19%，减持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以上所减持的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赵岚女士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赵岚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3,328,000	16.76%	IPO前取得:23,32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祖军	25,168,000	18.09%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赵岚	23,328,000	16.76%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于胜涛	6,957,600	5.00%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合计	55,453,600	39.85%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于胜涛	5,166,400	3.71%	2019/11/4 - 2020/2/24	22.34-33.89	2020年1月16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赵岚	不超过:5,832,000股	不超过:4.1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783,045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566,091股	2020/3/20 - 2020/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在能科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能科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能科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

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且本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4、股份锁定期结束后，赵岚女士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赵岚女士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5、股份锁定期结束后，赵岚女士的减持意向如下:（1）减持条件:所持股份的法定锁定期结束，且满足其他法定及承诺的减持条件。（2）减持方式: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3）减持价格: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减持期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赵岚女士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5）减持数量和比例:股份锁定期结束后两年内每12个月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前一年度其持股数量的25%。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将对该数量进行除权处理。

如赵岚女士决定减持能科股份股票，将会提前通知能科股份，并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赵岚女士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减持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赵岚女士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能科股份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者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赵岚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赵岚女士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20-008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威腾”）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0年1月13日上市，上市日公司总股本为6,400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11,915,4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2%。

2010年9月16日，公司实施201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160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22,639,3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2%。

2012年5月29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12,1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1,888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40,750,7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2%。

2013年5月16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21,88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5,020.80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65,201,2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2%。

2013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2013年8月27日和2014年7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完成首次与预留部分股权激励授予登记。根据中国结算于2014年7月31日下发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公司65,201,20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30%。

2015年4月30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57,391,95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6515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15,016,740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130,444,8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24%　。

2015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2016年2月在中国结算完成股权激励授予登记。根据中国结算于2016年2月2日下发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公司133,444,8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81%。

2018年1月9日，公司对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为754,552,710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公司133,444,8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69%。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等原因导致发生被动稀释或变动后的持股数量与比例均在各年度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

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首次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主要内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持有133,444,882股，占公司总股本754,552,710股的17.69%，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后陆续于2018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2018年5月22日至2020年2月25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5,157,59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65%。前述减持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申力先生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8,287,2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04%。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黄申力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22日	7.085	100,000	0.01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23日	7.076	2,100,000	0.28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24日	7.010	600,000	0.08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25日	6.847	750,000	0.10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7日	5.998	1,350,000	0.18
	竞价交易	2018年7月18日	6.065	880,000	0.12
	大宗交易	2018年10月31日	4.180	3,982,716	0.53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7日	4.270	8,480,000	1.12
	大宗交易	2019年1月8日	4.590	1,950,000	0.26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7日	4.126	5,064,893	0.67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8日	4.088	2,400,000	0.32
	竞价交易	2020年2月24日	4.418	3,099,989	0.41
	竞价交易	2020年2月25日	4.297	4,400,000	0.58

注:上述表格中减持信息均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2015年7月8日起的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申力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黄申力先生，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0-023
转债代码:113520　转债简称:百合转债
转股代码:191520　转股简称:百合转股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激励对象陈同军、刘东琴、宗磊、刘涛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91,000股	91,000股	2020年3月3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19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总量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回购注销、预留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有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19年1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通知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均有